附件3

优秀工程师遴选条件及有关事项

一、支持政策

每年培育支持10名左右优秀工程师，给予每人最高3万元奖励。

二、申报条件

优秀工程师通过遴选方式产生。遴选范围为我市各类企业中的工程技术人才。

（一）须具备以下全部基本条件

1.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突出的技术能力、创新精神、使命意识和职业道德，求真务实，学风正派。

2.长期工作在工程技术领域生产和科研一线，具备全面系统的专业技术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熟悉本专业及相关领域最新技术状况和发展趋势。

3.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5周岁，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和工程技术系列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

（二）须符合下列资格条件之一

1.在我市钢铁冶金、生物医药、文旅康养等主导产业和清洁能源、数字经济、社会化养老等重点产业领域作出突出贡献，创造重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面向经济主战场，主持研制开发新产品、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推动创新成果转化为产品或服务，形成新技术、新产业、新标准和规模化应用示范等。

3.作为第一、第二、第三发明人，取得对国家、省利益或公共利益具有重大意义的发明专利1项，或作为第一发明人，取得对国家、省利益或公共利益具有重大意义的实用新型专利2项以上；作为第一、第二、第三起草人，主持完成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省市级地方标准或技术规范的编写；独立撰写出版本专业或相关专业高水平著作1部。

4.在企业技术研发、设备更新改造、工艺技术与产品创新等工作中，独立或带领团队取得显著成效，制定兼具创新性和可行性的技术方案，有效促进企业技术革新和效益增长。

三、申报渠道及流程

符合遴选条件的人才，经所在单位（含中省直企业）同意，并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且无异议后，报所在县（区）人社部门和主管单位，各县（区）人社部门和主管单位复核后报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申报表格电子版、举荐名额分配表等可在本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s://rsj.benxi.gov.cn/）公示公告栏自行下载。